

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

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

謹代表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聲明本公司於106年01月01日至106年12月31日確實遵循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相關法令，建立內部控制制度，實施風險管理，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，定期陳報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。經審慎評估，本年度各單位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，除後附「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」所列事項外，均能確實有效執行。

此致

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

聲明人

董事長：  (簽章)

總經理：  (簽章)

稽核主管：  (簽章)

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專責主管：  (簽章)

中華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

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

(基準日：106年12月31日)



應加強事項	改善措施	預定完成改善時間
<p>1. 強化客戶基本資料建置(如國籍、實質受益人資料)。</p> <p>2. 加強交易持續監控程序及判斷申報疑似洗錢交易評估記錄。</p>	<p>1. 營運單位與資訊部門研議規劃訂定時程進度。</p> <p>2. 明定疑似洗錢交易態樣之參數指標後，輔以建置系統檢核。</p>	<p>1. 預計107年12月完成系統建置。</p> <p>2. 第一階段：預計107年6月完成參數訂定。 第二階段：預計107年12月完成檢核功能建置。</p>
<p>3. 重新評估105/2/1以前之既有客戶實動法人戶風險等級。</p>	<p>3.1 對已達交易監控指標重大交易之法人客戶重新評估風險等級。</p> <p>3.2 訂定定期重新評定客戶授信額度時，同步重評洗錢風險等級。</p>	<p>3.1 預計107年3月完成。</p> <p>3.2 預計107年4月起實施。</p>